

中國文化大學會計資訊系統暨大數據學分學程實施要點

100.05.18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通過
103.05.21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07.05.16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10.12.0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13.05.22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宗旨

本學程主要在培訓及儲備「會計資訊系統暨大數據」之應用相關專業人才，提供學生於主科系外，第二專長的整合性學程學習，提升學習興趣，增加學生就業競爭能力。

二、目的

培育及儲備多方位「會計資訊系統暨大數據」之應用相關人才，並可增加學生就業機會。

三、學程規劃

(一) 本學程之修習開放全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(不含本系學生與本系輔系、雙主修學生)申請，申請學生必須修滿會計學課程6學分以上之基礎核心課程，並修習會計學系開設之會計資訊系統、電腦稽核實務、python商管程式設計、python程式設計與應用的專業進階課程9學分，共計至少15學分。

(二) 若主系所之會計學必修課程至少 6 學分，則可免修本學程之會計學原理課程。若主系所之會計學必修課程為 3 或 4 學分，則可免修本學程之會計學原理的上學期課程。

修讀學分學程學生，應修畢學程委員會訂定之專業(門)必修科目與學分，學分數可採計為原學系之畢業學分數。凡學分學程課程科目有與學生本系開課科目名稱相同時，學程單位認定必須重新修習，重新修習之科目不得納入原學系之畢業學分數；學程單位認定得以免修，學生仍需修習專業(門)科目學分補足之。

(三) 學生修畢本學程課程學分者，於取得主系所組畢業資格後，由本校發給本學程修業證明書。

(四) 必選修科目如附表。

四、申請注意事項

(一) 本校大學部學生及研究生(不含本系學生與本系輔系、雙主修學生)可申請修讀本學程，名額 10 名。

(二) 檢附填妥之申請表(請至會計資訊系統暨大數據學程辦公室網站下載)及歷年成績表正本乙份，經主系所(組)主任同意簽章後，送至本學程辦公室(會計學系)，經審查並報教務處備查後，公布核准名單。

(三) 修讀本學程之學生若中途因故無法繼續修習，須填寫「終止修習會計資訊系統暨大數據學分學程申請書」，經主系所組主任簽章後，送至本學程辦公室辦理，終止其修習資格。

(四) 本學程各課程均有人數限制，請儘早選課。

(五) 若有疑問請洽會計學系(或學程辦公室)，分機：35506。

五、其他相關規定

(一) 會計資訊系統暨大數據學程委員會得篩選列入本學程之課程。

(二) 若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 本要點經本學程委員會、本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，提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國文化大學商學院會計學系

『會計資訊系統暨大數據學分學程』必選修科目表

類 別	課 程 名 稱	學 分	會計學系 開課年級/學期		備 註
基礎核心	會計學原理	4/4	大一	上/下	※會計學課程共計至少 6 學分。(必修)
專業進階	會計資訊系統	3/0	大三	上	※會計資訊系統為本學程必修課程，電腦稽核實務、python 商管程式設計、python 程式設計與應用至少應修習其中兩門課程
專業進階	電腦稽核實務	3/0	大四	上	
專業進階	python 商管程式設計	3/0	大四	上	
專業進階	python 程式設計與應用	0/3	大四	下	
合計	至少 15 學分				

註一:若主系所之會計學必修課程至少 6 學分，則可免修本學程之會計學原理課程。若主系所之會計學必修課程為 3 或 4 學分，則可免修本學程之會計學原理的上學期課程。

註二:修習本學程之會計資訊系統、電腦稽核實務、python 商管程式設計、python 程式設計與應用須為商學院會計學系所開設之課程。